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关于对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

公司部关注函〔2022〕第 341 号

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6 日，有关媒体撰文《\*ST 科林“保壳术”调查：互联网业务突击收入成色几何？二级市场浮现关联账户“暗盘”》，称根据调查发现：你公司 2021 年度营业收入所涉及的三个主要客户柠檬无限网络科技（广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柠檬无限”）、长沙青萤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青萤”）和成都美翔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美翔”）耗资数千万元向你公司采购的电商平台、大数据平台没有找到开展业务的对应实体，且并不具备开展业务所必需的增值电信业务资质；你公司控股股东杭州明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明函投资”）、实际控制人廖星生的潜在关联方账户孙毓、石林、北京大树基业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北京康盛德伦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等涉嫌存在于明函投资受让原实控人股权前违规增持你公司股票，且与你公司披露的股东关联关系、一致行动人关系等相关内容不一致等情

形。此外，截至目前你公司仍未完整回复我部年报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2〕第 167 号）的相关问题。

综上，请你公司及年审会计师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永拓所”）分别对下述事项予以进一步说明。

1. 请你公司结合前期我部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2〕第 198 号）关于柠檬无限、长沙青萤和成都美翔存在的主营业务与你公司业务关联性较低、年报的披露地址和注册地址均未发现有实际办公场所等相关问题，进一步核实本次媒体报道所指柠檬无限、长沙青萤和成都美翔存在与你公司签订合同前夕完成公司名称、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官方网站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等一系列变更登记的情形是否属实，并说明柠檬无限、长沙青萤和成都美翔开展业务的对应实体办公场所、官方网站和主营业务等存疑的原因及合理性。请永拓所结合审计执业过程中采取的相应审计程序、获取的审计证据情况，就上文媒体报道事项，详细说明对所涉及业务真实性问题是否进行了有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2. 请你公司结合前期我部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2〕第 198 号）关于你公司与主要客户的询价过程及所报备的投标书、洽谈备忘录等相关问题，进一步核实柠檬无限、长沙青萤和成都美翔与你公司签订合同时大部分未取得电信与信息服务业务经营许可证（ICP 许可证）、且至今均未取得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EDI 许可证）的情形是否属实，如属实，请进一步说明不具备相关许可证情况下上述公司电商平台业务开展的合规性，相

关营业收入是否具备真实性、合理性和可持续性，是否存在应扣除未扣除的情形。请你公司聘请的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请永拓所结合审计执业过程中采取的相应审计程序、获取的审计证据情况，就上文媒体报道事项，详细说明认为“科林环保公司编制的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上市公司营业收入扣除情况”的判断依据、合规性和准确性，是否依据本所有关营收扣除相关规定，履行必要勤勉审慎核查，并出具了恰当专项意见。

3. 请你公司及明函投资核实媒体报道所指相关账户是否受同一主体控制，相关主体是否构成一致行动人，是否存在应当披露权益变动信息的情形，定期报告中前十大股东一致行动关系的披露是否准确，相关账户的股东与你公司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存在任何形式的资金或业务往来。

4. 截至目前，你公司未完整回复前期我部多次问询所涉及的柠檬无限的实际办公地址的相关问题，请你公司结合监管机构调查和媒体走访发现柠檬无限位于东莞、深圳等地的地址均非实际办公地址的事实情况，详尽说明你公司与柠檬无限的洽谈背景、具体时间和地点，你公司与柠檬无限签订合同时是否对其背景进行了必要的调查，是否对相关疑点产生合理的怀疑，说明相关理由及证据。请永拓所针对柠檬无限的相关问题，再次逐一对相关业务真实性进行核查，并列明所履行的审计程序。

5. 截至目前，你公司未完整回复前期我部多次问询所涉及的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开展情况、运作模式和行业地位等问题，请你公司结合前期回复所称可比公司佳云科技、南极电商、利欧股份等，详尽论证你公司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开展主体所处的行业及产业链地位、客户及供应商资源、核心技术及竞争力、收付款及现金管理政策等，你公司认为与上述公司具备可比性的理由及依据。请永拓所针对公司的上述论证进行核查并发表意见。

6. 请你公司结合前述情况，以及被立案调查情况，就可能存在的终止上市情形进行必要且充分的风险提示。

请你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5 日前将本次关注函的相关回复内容及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抄送派出机构。同时，提醒你公司及全体董事严格遵守《证券法》《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管理一部  
2022 年 8 月 29 日